

環境及食物委員會  
第七次會議報告

環境及食物委員會於本年一月六日的第七次會議，討論了以下事項：

討論事項

(a) 加強監管路邊工程(文件 1/05)

- 委員會知悉文件的內容，該文件關注到區內路邊工程對週邊環境衛生的影響，並查詢有關部門現時的監管制度；
- 路政署回應，有關的掘路工程需要先得到該署簽發的許可證，該許可證列明承辦商須予提供的預防措施，該署並會作出定期的巡查，遇到投訴時亦會要求有關機構作出糾正措施，另一方面，除了在特殊的情況下，同一地點不能在指定的時間內(行人路為一年及馬路為五年)重覆進行掘路工程；
- 環境保護署回應，掘路工程受到“空氣污染管制建造工程塵埃規則”和噪音條例的監管，如有關承辦商違反有關條文，該署便可採取執法行動；
- 委員會認為現時的監察制度仍有可作改善的空間，希望有關部門注視。

(b) 關注單車阻街問題(文件 2/05)

- 委員會知悉文件的內容，該文件關注到有關部門未能迅速地處理區內的單車阻街問題，並建議區內加設單車停泊位；

- 運輸署書面回應，基於區內地少人多，很難找到適合的單車停泊位，另外，基於安全的理由，該署通常只在單車徑附近才考慮在公眾道路上加設單車停泊位；
- 地政總署回應，該署會根據《土地雜項條例》採取執法行動，清理非法停泊的單車；
- 食物環境衛生署回應，該署亦會根據《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自行移走遭棄置的單車；
- 警務處回應，警方會根據《道路交通條例》移走對公眾人士構成危險的單車；
- 民政事務處回應，在聯合行動中該處會協助宣傳有關的執法行動；
- 委員會歡迎有關部門的執法行動計劃，並建議交通委員會探討有關加設單車停泊位的方案。

(c) 食環署、警務處及九龍西地政處針對區內環境衛生等問題的行動報告(文件 6/05, 7/05 及 8/05)

- 委員會知悉文件內容。

跟進事項

(a) 改善西九龍走廊、荔枝角道交通噪音(文件 15/04)

- 委員會知悉政府已決定把鄰近泓景臺及昇悅居的一段西九龍走廊列入鋪設低噪音物料試驗計劃之內，並會把西九龍走廊天橋的伸縮縫一起更換，路政署預計鋪設工程可於二零零五年年中展開，委員會並要求路政署提供圖表以說明相關的位置。

(b) 店舖擴張 後患無窮(文件 24/04)

- 委員會知悉屋宇署處理區內兩個嚴重個案的進展，並要求有關部門進一步澄清其中一個個案的處理程序。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